

# 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 201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三十日

## 公司介绍

法国安盟保险公司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监国际[2004]1391 号文批准在成都设立分公司，名称为“法国安盟保险成都分公司”。2004 年 10 月 26 日，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正式开业。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监国际 [2010]1655 号文正式批准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改建为安盟保险(中国)有限公司。2011 年 2 月 22 日，安盟保险(中国)有限公司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

### 法定英文名称：

Groupama SA Chengdu Branch

###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6,912,433.79 元（大写：贰亿零陆佰玖拾壹万贰仟肆佰叁拾叁圆柒角玖分）

### 注册地：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19 威斯顿联邦大厦 16 楼

**成立时间:**

二〇〇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 (一)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等财产保险业务; (二) 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三)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负责人:**

秦燕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 886 8199

**分支机构数:**

我公司目前尚未成立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共有非独立核算的营销服务部 20 个, 其中成都市内 16 个, 四川省内 4 个 (遂宁、内江、资阳、宜宾各 1 个)。

# 财务会计信息

## 一、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资 产            | 行次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资 产            | 1         |                    |                    |
| 货币资金           | 2         | 248,348,749        | 23,321,410         |
| 拆出资金           | 3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5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         |                    |                    |
| 应收利息           | 8         | 2,144,156          | 6,683,138          |
| 应收保费           | 7         | 77,623             | 12,726,687         |
| 应收代位追偿款        | 9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10        | 716,852            | 341,664            |
|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11        | 1,989,804          | 883,032            |
|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 12        | 476,787            | 176,000            |
|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 13        |                    |                    |
|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14        |                    |                    |
| 保户质押贷款         | 15        |                    |                    |
| 定期存款           | 16        | 87,348,105         | 99,468,856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7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18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19        |                    |                    |
|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0        | 42,000,000         | 42,000,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21        |                    |                    |
| 固定资产           | 22        | 3,275,965          | 2,073,265          |
| 无形资产           | 23        | 482,305            | 92,627             |
| 独立账户资产         | 24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5        |                    |                    |
| 其他资产           | 26        | 2,100,012          | 2,317,575          |
| <b>资产总计</b>    | <b>27</b> | <b>388,960,358</b> | <b>190,084,254</b> |

|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 行次 | 期末余额    | 年初余额       |
|-----------|----|---------|------------|
| 负 债:      | 28 |         |            |
| 短期借款      | 29 |         |            |
| 拆入资金      | 30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1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32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3 | -       | -          |
| 预收保费      | 34 | 711,097 | 14,878,139 |

|                   |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35        | 3,917,368          | 3,185,656          |
| 应付分保账款            | 36        | 3,004,062          | 1,369,349          |
| 应付职工薪酬            | 37        | 1,547,244          | 600000-            |
| 应交税费              | 38        | 575,653            | 370,802            |
| 应付赔付款             | 39        | 214,034            | 339,870            |
| 应付保单红利            | 40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 41        |                    |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42        | 45,895,988         | 30,648,771         |
| 未决赔款准备金           | 43        | 15,291,038         | 10,620,594         |
| 寿险责任准备金           | 44        |                    |                    |
|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 45        |                    |                    |
| 长期借款              | 46        |                    |                    |
| 应付债券              | 47        |                    |                    |
| 独立账户负债            | 48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9        |                    |                    |
| 其他负债              | 50        | 256,084,208        | 53,573,140         |
| 负债合计              | 51        | 327,240,692        | 115,586,321        |
| 所有者权益：            | 52        |                    |                    |
| 营运资金              | 53        | 206,912,434        | 206,912,434        |
| 资本公积              | 54        |                    |                    |
| 减：库存股             | 55        |                    |                    |
| 盈余公积              | 56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57        |                    |                    |
| 未分配利润             | 58        | -145,192,768       | -132,414,50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9        | 61,719,666         | 74,497,933         |
|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b>60</b> | <b>388,960,358</b> | <b>190,084,254</b> |

### 利润表

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

2010 年

单位：元

| 项目                 | 行次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营业收入             | 1  | <b>57,367,612</b> | <b>26,128,335</b> |
| 已赚保费               | 2  | 50,261,543        | 22,550,352        |
| 保险业务收入             | 3  | 68,444,781        | 43,207,959        |
| 其中：分保费收入           | 4  |                   |                   |
| 减：分出保费             | 5  | 4,042,793         | 2,054,767         |
|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6  | 14,140,445        | 18,602,841        |
| 投资收益               | 7  | 3,344,325         | 4,263,353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9  |                   |                   |
| 汇兑损失               | 10 | 3,740,800         | -702,404          |
| 其他业务收入             | 11 | 20,944            | 17,034            |
| 二、营业支出             | 12 | <b>70,421,425</b> | <b>52,631,410</b> |
| 退保金                | 13 |                   |                   |
| 赔付支出               | 14 | 25,647,033        | 10,978,101        |
| 减：摊回赔付支出           | 15 | 57,491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 16 | 4,670,444         | 1,562,580         |
|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 17 | 300,787           | 173,000           |

|                     |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18 |                    |                    |
| 分保费用                | 19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0 | 1,994,221          | 1,306,403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21 | 11,530,416         | 8,692,650          |
| 业务及管理费              | 22 | 29,771,511         | 28,930,530         |
| 减：摊回分保费用            | 23 | 1,242,988          | 661,785            |
| 其他业务成本              | 24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25 | -1,590,934         | 1,995,930          |
| 三、营业亏损              | 26 | <b>-13,530,813</b> | <b>-26,503,076</b> |
| 加：营业外收入             | 27 | 278,019            | 82,186             |
| 减：营业外支出             | 28 | 2,473              | 83,111             |
|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9 | <b>-12,778,267</b> | <b>-26,504,001</b> |
| 减：所得税               | 30 |                    |                    |
| 七、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1 | <b>-12,778,267</b> | <b>-26,504,001</b> |

### 现金流量表

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 2010 年 单位：元

| 项 目                     | 行次 | 本年金额              | 上年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1  | 68,632,646        | 43,533,889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2  |                   | -1,157,414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3  |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  | 377,469           | -45,411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  | <b>69,010,115</b> | <b>42,331,064</b>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6  | 25,772,869        | 10,712,777        |
|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7  | 10,772,419        | 6,818,266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8  |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9  | 12,334,439        | 10,664,965        |
| 支付的营业税款                 | 10 | 1,913,642         | 1,177,225         |
| 支付其他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 | 14,441,540        | 15,327,73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2 | <b>66,846,903</b> | <b>44,700,966</b>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 | <b>2,163,212</b>  | <b>-2,369,902</b>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14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5 | 152,150,472       | 87,939,771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6 | 7,883,307         | 2,151,433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 | 160,033,779       | 90,091,20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9 | 150,350,472       | 78,261,490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20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1 | 2,222,106         | 686,436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 |                   | 169,8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 | 152,572,578       | 79,117,726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 | <b>7,461,201</b>  | <b>10,973,478</b>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25 |                   |                   |

|                       |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        |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7        |                    |                   |
| 收到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0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1        |                    |                   |
| 支付其它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3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35        | 4,887,078          | 49,546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b>36</b> | <b>215,803,472</b> | <b>8,653,121</b>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37        | 32,545,322         | 23,892,201        |
|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b>38</b> | <b>348,348,749</b> | <b>32,545,322</b>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营运资金        | 累计亏损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一、2008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 206,912,434 | -105,910,500 | 101,001,934 |
| 加：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 | -           |              |             |
| 二、2009年1月1日年初余额   | 206,912,434 | -105,910,500 | 101,001,934 |
| 三、2009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一)净亏损            | -           | -26,504,001  | -26,504,001 |
| 四、200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 206,912,434 | -132,414,501 | 74,497,933  |
| 五、201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 206,912,434 | -132,414,501 |             |
| 六、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一)净亏损            | -           | -12,778,267  | -12,778,267 |
| 七、201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 206,912,434 | -145,192,768 | 61,719,666  |

## 二、财务报表附注

1.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2 月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 本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分公司2010年12 月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本分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本分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外币折算：除下述对总公司拨入营运资金另作处理外，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总公司拨入的外币营运资金按实际投入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并作为营运资金入账。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3 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及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

7. 金融资产：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分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分公司目前暂无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代位追偿款、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准备金和其他应收款等。金融资产于本分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

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应收款项采用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计量。

本分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8. 应收款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准备金和其他应收款等，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分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结合现时情况以账龄分析法按以下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年末以账龄分析法按以下比例计提一般坏账准备：

| 账龄        | 应收账款 | 应收分保账款 |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除外) |
|-----------|------|--------|---------------|
| 3 个月以内    | 0%   | 0%     | 20%           |
| 3 至 6 个月  | 20%  | 0%     | 20%           |
| 6 至 9 个月  | 20%  | 0%     | 20%           |
| 9 个月至 1 年 | 70%  | 100%   | 20%           |
| 1 年以上     | 100% | 100%   | 100%          |

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分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其余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

备。

9. 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包括交通运输工具、家具和办公用品、以及电子电器及通讯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分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           | 预计使用年限 | 预计净残值率 | 折旧率        |
|-----------|--------|--------|------------|
| 家具和办公用品   | 3-5 年  | 2%-10% | 18%-32.67% |
| 电子电器及通讯设备 | 3-5 年  | 3%-10% | 18%-32.33% |
| 交通运输工具    | 4-5 年  | 4%-10% | 18%-24%    |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是指本分公司外购的计算机软件，按实际支付的价值入账，并按预计使用年限以直线法摊销，以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

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11. 其它资产:其它资产包括其他应收款、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分公司对租赁办公场所实际发生的装修支出,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摊销,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2. 资产减值: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13. 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它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本公司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成本和费用。

#### 14.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分公司的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 预计未来现金流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

金流出，主要包括：(i)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ii)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iii)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 边际因素

本分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将边际计入当期损益。本分公司根据自身的经验数据和相关的行业指导数据确定保险准备金的边际率。本分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货币时间价值

本分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分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分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分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1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分公司对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分公司在确认非寿险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保险精算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并确认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负债。

16. 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指本分公司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保险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分公司在非寿险保险事故发生的当期,按照保险精算确定的金额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估计保险赔款额入账,估计和实际赔款金额之差异在实际赔款时直接计入利润表。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按保险精算结果入账。

17. 保险责任准备金充足性测试:分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进行充足性测试。本分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超过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按照其差额补提相关准备金;本分公司按照保险精算重新计算确定的相关准备金金额小于充足性测试日已提取的相关准备金余额的,不调整相关准备金。

18. 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分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19. 其它负债:其它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保险保障基金等。保险保障基金指本分公司按中国保监会《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提取并缴纳的法定基金。本分公司按照自留保费的 1%提取保险保障基金并缴

入保险保障基金专门账户，由中国保监会集中管理、统筹使用。

20. 保险合同的分拆：本分公司签发或者参与的公司，包括原保险合同及再保险合同，本分公司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有关规定，本分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认为投资合同与服务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分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分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分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投资合同或服务合同。

21. 保险合同收入：本分公司对通过了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原保险合同和再保险合同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相关收入。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分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22. 保险合同成本：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分出保费、已发生的手续费或佣金支出、赔付成本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本分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分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

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赔付成本包括保险人支付的赔款、给付以及在理赔过程中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理赔费用、追偿款收入和取得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和佣金一并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包括利息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存款存续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 租赁：实际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5. 分部信息：本分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分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分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分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26.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分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 原保险合同

本分公司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对于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非寿险保单，本公司不计算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直

接将其判定为保险合同；对于其他保单，本分公司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text{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形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形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 100\%}{\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形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 再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分公司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text{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 100\%$$

如果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则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 27. 非寿险保险合同产生的负债

### 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现金流现值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无偏估计的3.0%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按照未来现金流现值无偏估计的2.5%确定。与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日的假设，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

### 首日费用

本公司在评估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考虑首日费用的影响。首日费用为签发保险合同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包括手续费支出、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再保费用以及支付给以销售代理方式管

理的内部员工的手续费和佣金等。

### 折现率

本公司在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时，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因素等的影响确定保单生效日的折现率假设，并应用于剩余边际的摊销。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而非被迫或清算时，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换的金额。本分公司在估计定期存款的公允价值时所采取的方法和假设为按照资产负债表上的账面价值近似为公允价值。

### 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分公司需要作出判断。本分公司基于对预期的税务检查项目是否需要缴纳额外税款的估计确认相应的所得税负债。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 主要税项

本年度本分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税种    | 税率  | 税基     |
|-------|-----|--------|
| 企业所得税 | 25% | 应纳税所得额 |
| 营业税   | 5%  | 应纳税营业额 |

## 三、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上述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摘自本公司已审财务报表，该财务报表由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本

分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本分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风险管理

公司注重保险风险控制，形成了领导重视，全员参与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风险管理的主要部门有稽核审计部，合规部，技术部，财务部，IT 部，人力资源部等。

##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减轻风险的政策

建立和完善风险管理体系，风险管理的关键环节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设置，保持风险处于合理的控制水平以内。

本公司通过承保策略、再保险安排和理赔管理来减轻保险风险。同时，公司通过加强对承保核保工作和理赔核赔工作的管理来控制保险风险。

## 二、风险的识别、评价与控制

1. 产品定价：产品风险主要来源于定价时的精算假设与产品推出时的实际市场情况之间的差异。

公司财务和技术部门和精算师密切合作，在前期设计时整合所有资源，结合精算师对当地市场的知识对市场进行合理估计。此外，我们采取保守策略，在产品设计之初，就采取较高的假设条件。在产品推出后，我们更会对销售以及赔款情况进行密切关注，以便确保在市场情况将带来损失的第一时间作出反映，积极应对。

2. 标的承保：承保风险主要来源于，将不适宜的保险涵盖范围核准予被保险人，或将保单核准予不认可的保户所导致的风险。

承保风险的重要性来源于保险标的损失的不确定，对任何保险公司而言承保都是至关重要的环节。这领域内的风险管理是我们的专业职责，承保的质量直接决定将来的赔款损失。公司核保部直接向技术总监汇报核保情况，因此核保是 100% 独立于销售部门，销售部门没有权利承保通过任何标的，加强管理，在核保过程中必须遵守严格的规定，如，核保权限管理，核保时必须提交应提供的一系列资料等。

3. 再保管理：再保管理可以有效的扩大公司承保能力及偿付能力，限制和转移保险风险，稳定经营业绩。

2010 年本公司通过合约分保分散承保风险并通过临时分保分散大标的风险。再保险的合作方是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瑞士再保北京分公司，慕尼黑再保险北京分公司，以及怡安奔福再保顾问有限公司等。这些再保险安排分散了保险风险，降低了对本分公司潜在损失的影响。

4. 核损理赔：查勘和赔款是公司履行经济补偿义务，是保险经济补偿职能的具体体现；查勘是公司内部风险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决定公司的赔付水平和利润水平。

我公司制定了完整的核赔政策，实行理赔权限集中管理以降低核损理赔风险。确立了严格的核赔工作原则：专人查勘、交叉复核、分级核损、终审归案，完善理赔品质管理，有效控制核损理赔风险。再保险业务摊回分保赔款也能有效地减轻我公司承受的保险风险

5. 财务管理：公司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资金管理风险、核算误差风险、报表错（漏）报风险、单证与印章管理风险、财务系统风险等。

我公司设立财务部，对全系统财务核算、财务管理进行统筹规划、管理；制定一系列财务管理和核算的相关制度；建立完善 IT 业务、财务管理系统，全公司全部实现了财务及业务电脑操作系统的联网，实现对所有相关业务及传输的即时监控；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科学制定计划目标，合理分配资源；公司的资金均由总部统一管理，网上银行系统实现对分支机构的资金的实时监控；资金运用在法国总部的指导下进行，积极针对中国的资本市场的特点，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之下合理拓宽资金运用渠道，有效规避资金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6. 保费收取与佣金：保费的收取和管理对公司的长期财务安全发挥着关键作用。

我公司对应收保费管理非常严格，我们的准则是仅在保费支付的情况下承保。会计部门将进行每月的跟踪，并将应收保费信息送到每个销售渠道进行提醒，以此督促尽快收取相关保费。

通过详细而精确的业绩评估，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佣金。人力资源部负责计算佣金，财务部负责审批，确保付款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跟踪潜在的佣金欺诈（营销员退保比率）。另外，只有取得许可证的营销员和保险代理营业执照的中介机构才有资格销售我公司产品并赚取佣金。

考虑到因未收到保费会造成合同被取消，相关的手续费会自动从销售业务员手续费里扣除，因此业务员同样须关注保费的收取。

7. 资产与投资：投资决策必须由高管层审核批准，重大金额的投资还应由总部批准。这样保证我们的资本和承保保费金额是经过最谨慎的处理的，而不会拿公司的财务安全和客户利益去盲目冒险。

在进行投资时，充分考虑到交易对手风险。目前我们投资资产主要是固定收益型的产品，为持有至到期定期存款，存款银行是国有商业银行或资产充足率超过 8% 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收益稳定，风险较低。公司内部审计部将对银行存款情况以及到期时的计息的正确性进行审计，并对再投资（定期存款到期转存）的执行进行监督。

## 8. 其他

### （1）资金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因无法及时获得足够的流动性资金以准时清偿债务所导致的风险。本公司保持金融资产较强的流动性，确保有能力应付任何大额赔付（风险累积），以减小赔款支付风险。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债务人无法或不愿意全然履行财务责任所发生的风险。我公司实行见费出单制度，且没有过于依赖第三人的支持，如对再保险公司，我们选择的几家各自实力都非常雄厚。对款项存放银行，都是国有商业银行或资产充足率超过 8% 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所以我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市场利率、股价、或外汇兑换率发生变动，而导致财务损失的风险。现阶段我们没有股票投资，也尽量减少外汇资金保留，面临的市場风险也相对有限。

### （4）营运风险

营运风险指因企业内部功能或流程发生问题而导致的风险，如内部稽核控管失效，科技失败或人为疏失。自我公司于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制定了严格清晰的业务规程以确保营运安全。

### （5）法规风险

法规风险指因不遵照法规条文与道德标准而发生的风险。我们公司已经按保监会的合规管理要求成立了合规管理部门，并按照《保险公司合规管理指引》的规定设立了合规负责人。

## 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10 年度，我公司业绩持续稳定增长，保持了安盟一贯的稳健作风。

产品方面，我公司在 2010 年更新货运保险、食用菌种植、政策性鱼类养殖险、公众责任险、健康险、个人意外伤害综合保险(EPA)、海外旅行险、火灾公众责任险等八个险种；新推出了企财基本险、企财综合险、企财一切险等三个险种，目前公司全系列产品已达到七个险类 22 个险种。

2010 年度本公司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商业保险险种为：农业保险、机动车商业保险、中小企业财产险、责任险，以及意外险。

农业保险一直以来都是安盟的主打产品，我公司长期以来一直致力于积极推进、积极参与政策性农业保险，在此基础上，还推出了农村家庭财产保险、农作物自然灾害保险以及畜禽鱼养殖保险，作为基本政策性农业保险的完善与补充；

机动车商业保险增长较快，然而受制于“外资公司不能经营交强险”，安盟的车险业务发展并未达到理想情况；

中小企业财产保险一直是我公司传统的特色产品，经过数年来坚持不懈的努力，安盟已经稳固占据本地中小企业保险领域重要地位；

上年度安盟的责任保险以及意外保险也实现了较大的发展。

| 险种       | 保费收入          | 保险金额              | 赔付支出          | 准备金           |                 |                 | 合计            | 承保利润           |
|----------|---------------|-------------------|---------------|---------------|-----------------|-----------------|---------------|----------------|
|          |               |                   |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已报告） | 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告） |               |                |
| 机动车辆保险   | 23,531,885.92 | 2,935,925,051.92  | 8,531,460.63  | 9,503,498.53  | 3916731.5       | 2545000         | 15,965,230.03 | -12,868,861.96 |
| 中小企业财产保险 | 6,378,818.18  | 6,047,506,889.11  | 424,415.52    | 2,513,795.27  | 282900          | 313000          | 3,109,695.27  | -1,657,935.49  |
| 责任保险     | 3,000,026.79  | 10,405,260,000.00 | 626,375.70    | 1,249,570.10  | 720100.01       | 231000          | 2,200,670.11  | -469,281.27    |
| 意外保险     | 4,181,313.19  | 14,734,345,050.00 | 2,769,339.65  | 1,980,414.13  | 2465500         | 611000          | 5,056,914.13  | -3,428,763.55  |
| 农业保险     | 29,004,212.68 | 556,337,210.00    | 12,538,588.07 | 29,507,531.42 | 2862113.36      | 819000          | 33,188,644.78 | -2,003,500.79  |
| 合计       | 66,096,256.76 | 34,679,374,201.03 | 24,890,179.57 | 44,754,809.45 | 10247344.87     | 4519000         | 59521154.32   | -20,428,343.05 |

## 偿付能力信息

| 指标      | 实际值      | 预测值      | 差异情况    |
|---------|----------|----------|---------|
| 偿付能力充足率 | 501.29%  | 305.52%  | 39.05%  |
| 偿付能力溢额  | 4,507.85 | 2,863.88 | 36.47%  |
| 最低资本    | 1,123.34 | 1,393.49 | -24.05% |
| 实际资本    | 5,931.39 | 4,257.37 | 28.22%  |

### 差异原因分析

实际资本实际值与预测值之间的差异为 28.22%，超过了 20%。主要原因在于认可资产中现金预测值为 2,098.93 万元，而实际值 24,545 万元，原因在于法国总部对我公司增资；应收保费预测值 616.34 万元，实际值 7.76 万元，原因在于去年有一部份政策性农业保险年末未进行资金匹配导致形成大量应收保费，但是今年年末本公司承保的政策性农业保险由政府支付的保费在本季度末已经到位。认可负债中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预测值 4,735.92 万元，实际值 4,846.99 万元；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预测值 2,437.9 万元，实际值 1,492.2 万元；其他负债预测值 5,800 万元，实际值 25,580.35 万元原因在于法国总部对我公司增资，最终导致认可负债预测值合计与实际值合计相差 18,254.63 万元。最低资本实际值与预测值之间的差异为-24.05%，主要原因在于最低资本中直接保费收入减去分出保费后得到的自留保费预测值,8,181.49 万元，实际值 6,440.19 万元；最近年度综合赔款预测值 4,059.56 万元，实际值

3,042.82 万元。由于认可资产与认可负债的差异导致实际资本预测值与实际值相差 1,674.02 万元。实际资本与最低资本的差异最终导致偿付能力充足率与偿付能力溢额均超过 20%。

安盟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原法国安盟保险公司成都分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